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关于开展 2019 年度环境服务业 财务统计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县（市、区）生态环境局：

2019 年，在我省生态环境系统共同努力下，我省纳入 2018 年报统计单位 771 家，同比增加 53.9%。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工作的通知》（环办科技函〔2019〕448 号）要求，现开展 2019 年度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设区市、县（市、区）生态环境局要高度重视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工作，落实人员、经费、技术支撑机构等保障条件。省生态环境厅技术支撑单位为江苏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二、生态环境部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系统已上线（使用说明见附件 2）。请县（市、区）生态环境局抓紧时间组织辖区内符合该统计范围的企业、行政和事业法人单位填报，认真审核后报送设区市；请各设区市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前根据江苏环保产业协会意见完成数据的核改，并将加盖各设区市生态环境局公章的 2019 年度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调查数据汇总表和年度调查统计工作总结报告报送省厅（电子版和纸质版一式两份）。

三、培训材料已上传至江苏环保产业调查统计群（群号：214564877），请各设区市、县（市、区）生态环境局负责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的工作人员下载学习。

四、联系人：厅法规标准与科技处邬旻，025-86266119，15366183635，南京市江东北路 176 号，210036。江苏环保产业协会吉俊娇，15151883073，025-86618276。

附件：1、各设区市 2018 年度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情况
2、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调查系统使用手册



附件 1

各设区市 2018 年度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情况

设区市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南京	121	171
无锡	60	57
徐州	20	50
常州	59	68
苏州	104	143
南通	43	51
连云港	0	64
淮安	13	49
盐城	16	32
扬州	33	35
镇江	12	10
泰州	20	23
宿迁	0	18
总计	501	771

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信息系统使用说明

一、信息系统介绍

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信息系统是根据全国环保服务业财务统计工作需要开发的，用于在线填报、汇总、审核和上报环保服务业财务统计数据的互联网信息系统。

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信息系统由两套独立的系统构成，一套系统用于填报单位上传统计信息，另一套系统用于调查工作机构审核、汇总和上报数据。

二、信息系统使用方法

(一) 用于填报单位的信息系统网址为 <http://hbfwytj.mep.gov.cn:10080/tbdw/>，由填报单位自行注册用户名和密码。填报单位登陆后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填写并报送本单位相关数据。

(二) 用于各级(省、市、区县)调查工作机构的信息系统该系统网址为 <http://hbfwytj.mep.gov.cn:10080/dcjg/SignOnServlet>，各级调查工作机构可通过该系统对下级调查工作机构或填报单位上传的数据进行审核、退回、汇总、上报等操作。

三、技术支持单位及联系人

江苏环保产业协会，吉俊娇，025-86618276，15151883073，江苏省南京市凤凰西街 241 号，210036。